

# 宿松县孚玉镇 2022 年招聘城市社区工作者公告

为适应城市社区精细化管理需要，进一步拓宽选人用人渠道，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我镇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一批城市社区工作者。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聘计划

计划公开招聘城市社区工作者 15 名。报考人数与招聘计划数的比例低于 3:1 时，相应核减招聘计划数。

## 二、报考条件

（一）具有国家承认的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通过学信网查实）；

（二）户籍为孚玉镇现管辖的民东社区、民西社区、古塔社区、工农社区、光明社区、大河社区、联盟社区、韩岭村、龙跃村、小湾村 10 个村（社区）户籍；原户籍在以上 10 个村（社区）因升学或参军迁出户籍的。

（三）年龄 35 周岁以下（即 1986 年 7 月及以后出生）；

（四）热爱中国共产党，理想信念坚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品行端正，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

（五）身体健康，热爱社区工作，服务服从意识强，具有一定的组织沟通协调能力和业务知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一）受过刑事处罚的，存在涉黑涉恶等问题的，因涉黄涉赌涉毒受到行政处罚的；

（二）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尚未超过所受处分有关任职限制

期限的，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正在接受纪检监察、公安、司法等机关立案调查处理的；

（三）非法宗教的组织者、实施者、参与者，参与邪教组织人员，以及组织、利用宗教宗族宗派势力干扰侵蚀基层组织和基层政权的；

（四）当前被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在疫情防控、防汛救灾、重点工程和中心工作中拒不执行相关规定造成不良影响的；

（五）现役军人；

（六）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的非应届毕业生。

### **三、招聘程序**

（一）**发布公告**。2022年6月8日在宿松县政府网、宿松县新闻网及宿松县先锋网发布公告。

（二）**报名**。报名时间从2022年6月13日至2022年6月15日（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报名地点：县人社局七楼值班室。报考人员须填写《孚玉镇2022年招聘城市社区工作者报名表》（附件），同时提供身份证、户口簿、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户口簿首页和本人当页复印），并交本人近期两寸证件照4张。报名者本人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属全日制2022年应届毕业生未取得毕业证书的，须提供本人学生证、所在学校盖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等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三）**组织笔试**。考生在笔试前一天到报名处领取《准考证》。笔试采取闭卷形式进行，笔试科目为《综合知识》，总分100分，考试时间为120分钟。笔试定于6月19日上午9:00—11:

00 进行。笔试内容主要包括时事政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信访工作条例》、计算机基础知识、公文写作等基层工作基本知识。本次设立加分项，计入笔试成绩，具体为：全日制硕士及以上学历的加 1 分；退伍军人在服役期间荣立个人三等功以上(含三等功)的加 1 分，同时具备以上两项加分条件的不重复加分。

笔试地点等相关事宜以笔试《准考证》公布为准。应试人员应携带《准考证》和身份证参加笔试。考生须提前申领“安康码”，考试当天“安康码”为绿码且经现场测量体温额温 $\leq 36.8^{\circ}\text{C}$ （或腋温 $\leq 37.3^{\circ}\text{C}$ ），并无干咳等异常症状的，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

**（四）面试。**笔试成绩须达到 50 分（含加分）方可进入面试环节。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职数 1:2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者。若入围最后一名成绩相同者，均进入面试。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形式进行，主要考察考生的应变、分析判断、语言表达、逻辑思维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面试时间为每人 10 分钟，面试分值 100 分。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按照笔试、面试成绩各占 50%的方法计算考生的折合成绩，并根据折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职数 1: 1 比例确定体检对象。若入围最后一名折合成绩相同者，取面试成绩高者；面试成绩也相同者，取中共党员；均为党员或均为非党员者，年龄小者优先。

**（五）体检。**体检参照国家人社部、卫生部《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进行，费用由报考人员自理。不按时参加

体检者，视同放弃资格。体检不合格者，取消其招聘资格，并按折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按照招聘职数 1:1 比例确定考察对象。

**（六）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应聘人员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业成绩）以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等方面的情况以及学习工作和报考期间的表现。考察对象要提供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有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个人档案材料和其他要求提供的证件材料。考察过程中要对考察对象的报考资格作进一步审查，确认其报名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如出现考察不合格者，名额不替补。

**（七）公示与聘用。**考察合格人员，在镇政府和相关网站进行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合格的人员，安排到社区工作，试用期 3 个月。录用人员享受城市社区固定补贴干部待遇。

#### **四、纪律要求**

本次招聘考试工作，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坚持招聘计划、资格条件、考试成绩、体检、考察和聘用全过程公开。

#### **五、疫情防控须知**

（一）所有考生在笔试、面试时全程佩戴口罩。配合工作人员测量体温额温 $\leq 36.8^{\circ}\text{C}$ （或腋温 $\leq 37.3^{\circ}\text{C}$ ）、且出示当天“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以供查验，绿色方可进入考点，请考生提前注册申领健康码、行程卡。

（二）考试前 14 天内有国（境）外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高风险场所旅居史或者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

染者密切接触史的考生不得参加此次考试。

(三)考试前考生应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尽量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尽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尽量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合聚集,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

## 六、其它

考务咨询电话: 13866039916;

监督举报电话: 0556-7831276。

上述咨询和监督电话于正常办公时间使用。

特此公告。



宿松县孚玉镇人民政府

2022年6月8日